首都体育学院2020年度学风建设情况报告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学风建设，把学风建设作为学校整体工作的重头戏来抓。建立和完善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具体实施、师生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并取得一定建设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形成工作合力

学风建设是高校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重要内容，我校党政主要领导是学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相关职能部门分别负责对全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及学生进行学术诚信和学术规范教育与培训，形成学术诚信和学术规范教育的长效机制。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在项目申报、实施、结项和相关成果发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学术道德不端行为由项目负责人负责。充分发挥学校学术委员会在学风建设、学术评价和学术发展中的作用，校学术委员会下设的秘书处（科研处）负责受理社会组织、个人对本校教学科研人员和管理人员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学术不端行为举报受理后，由校学术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组织开展核实和查处。研究生学术管理执行导师负责制，导师为研究生培养和论文质量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指导和定期检查研究生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情况，突出研究生导师在学术道德和学风上的示范和引导作用，加强对研究生学术规范教育，杜绝学术不端行为。校学位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研究生部）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学位政策和法规，规范学位授予行为，保证学位授予质量，指导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培养；为学校制定学位与学科建设管理的政策提供咨询意见。

二、加强制度建设，构建长效机制

学校不断健全完善有效预防和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方面相关制度，制定《首都体育学院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试行）》《首都体育学院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专门委员会章程（试行）》《首都体育学院科学技术研究档案管理规定》等制度规定，从源头上把好学术成果的质量关，做好全校师生的学术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建立学风建设长效机制，实行学术道德一票否决制。在教师的科研立项和科研结项前，学校相关部门会对项目进行逐一审核、查重，严格掌握研究成果是否存在抄袭、剽窃等问题；同时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预评审，严把项目质量关，提高项目申报率和结项率。对于学术不端的问题一经发现，严肃处理。在校研究生发表与学位论文研究工作有关并署名“首都体育学院”的学术论文时，论文必须由导师审核，经同意后方可发表；针对毕业研究生，从“查重检测”和“双盲评审”两个环节对学位论文提出质量要求，重复比例超出规定范围将无法进入盲审环节，盲审未能通过者则不能参加论文答辩。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年度抽检过程中，如导师所指导学位论文被认定为“存在问题学位论文”，则追究导师指导责任。

对于校学术委员会经查且认定的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将依据规定给予通报批评；终止或者撤销相关的科研项目，并在一定期限内取消申请资格；撤销学术奖励或者荣誉称号；辞退或解聘等处理。同时，给予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开除等处分，对于情节严重的学术不端行为，从重处罚。

三、深化师德建设，教风带动学风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有关文件精神，修订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相关管理文件，制定《中共首都体育学院委员会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建立校院两级师德建设委员会，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与分工。制定《中共首都体育学院委员会师德考核实施细则》，开展师德专项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科学合理运用，将科研诚信作为学风建设重点，有效激励师生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学校人事处、科研处、教师工作部和期刊部等多部门联动，将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纳入师德师风专项培训之中，从新教师入职开始，加强工作纪律、职业道德、学术规范等各方面的教育培训，强化师风、学风建设。学校57人次完成高等学校教师师德素养提升高级研修班的学习和结业考核；开展校院两级科研素养培训会议5期，400余名师生参加培训。强化树立教师思政教育和教师课堂表现，以思想教育促进学风建设，加强对“课程思政”内容的检查与督导；持续打造学校师德建设传统品牌活动，策划完成学校疫情防控纪念视频《七月记》等，持续做大做强正面声音。积极塑造教师良好形象，以师德榜样引领学风，组织开展2020年首都体育学院师德榜样（先锋）评选活动，评选出师德榜样、师德先锋6名，育人先锋7名，大力宣传，提高榜样影响力。

四、推进“三全育人”，崇尚学术道德

不断完善“三全育人”格局，抓住关键时间节点，面向学生集中开展学风建设宣传与教育活动，营造良好学术氛围，强化诚信教育。在新生入学时，扎实做好新生引航教育，扣好大学生活的第一粒扣子，从思想引航、学业引航、生活引航三个方面讲好“开学第一课”，上好科学道德和学术诚信的第一课；在学生论文开题、期末考试等环节前，加强诚信考试教育，树立公平竞争的理念。在日常校园文化中，将诚信教育贯彻其中，充分运用“蓟门讲坛”“星期四学术活动日”“京沪体育学研究生论坛”等学校品牌文化活动全方位营造讲科学、讲诚信的学术氛围，通过宣传教育着力引导学生充分认识到科学道德也是道德、人格的重要组成部分；学做研究、学做学问首先应该从做人开始；强调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的重要意义。

发挥学生榜样和朋辈教育作用，以先进集体和优秀学生为引领，创建良好学风。运用激励机制，通过学生的评奖评优，培育和树立学生中的优秀典型，指导广大学生学习优秀、赶超优秀，在潜移默化中教育学生崇尚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2020年我校153名学生获得“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首都校园励志人物”“北京市优秀在校退役大学生士兵”等省部级以上表彰及奖学金，1名教师获得北京市先进工作者，6个团队入选北京高校师生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双百行动计划”优秀团队项目。

五、开展“新风行动”，主动作为担当

今年全校上下深入开展校园“新风行动”，目的就是以优良校风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生态，创造良好的科学研究环境，把广大师生员工动员起来，共同为实现建成世界一流体育大学而拼搏奋斗。

打造优良“党风”。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得站得稳、靠得住，要讲政治、讲大局、勇担当、做表率,在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冲得上去，在事关学校发展的大局中，担当重任，发挥更大作用，以优良党风引领带动广大师生员工干事创业。

打造优良“作风”。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开展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教职员工牢固树立求真务实、为民办事、奋发有为、廉洁自律的优良作风。真抓实干，久久为功，从我做起，不做旁观者。树立主人翁意识，每个单位、每位教职工都是学校的一份子，要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正“四风”，以优良作风营造学校健康的发展环境。

打造优良“师德师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三全育人，大力引导广大教师做好新时代的“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学术研究、课堂教学、训练竞赛、论文指导、思想引领等各环节，都要体现教师师德水准。引导教师聚焦教学科研主业，本身就是弘扬优良师德师风的体现。

打造优良“学风”。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学生树立人生远大理想，把个人成长同国家命运、社会进步紧密结合起来，让学生走出迷茫，回到教室、训练场、图书馆、实验室、实训基地，打牢扎实知识功底，练就真本领，增强服务“体育强国”和“健康中国”发展的信心和能力。提升学生专业素养、学习能力、研究能力和英语水平，提高及格率、论文盲审通过率、毕业率、就业率，提高就业竞争力和人才社会声誉。

通过“新风行动”的开展，进一步统一了思想，凝聚了共识，增强了师生的责任意识和使命感，增强了师生的纪律意识和规则意识，为学风建设提供了作风保证。

六、优化环境布局，引导学风建设

为进一步提高环境育人新格局，学校科学论证校园功能布局，千方百计争取各方支持，实现学校资源的全面调整和系统化的升级改造，切实强化人才培养和科技攻关的条件支持与平台保障。全面改善师生学习环境，改造和扩大教室面积7300平米，增设24小时开放教室，建设标准化教学楼，为师生提供充足学习空间；减少训练场馆对外服务项目，14个训练场馆、共计6.3万平米全部优先用于师生科学研究、运动训练和课余活动，鼓励引导师生回归教室和训练场刻苦读书训练。积极构筑高水平科研平台，搭建全国首个“体育人工智能高精尖创新平台”，调整和扩大科研实验室1.2万平米。布局运动训练场馆与创新平台实现智能互联，积极打造国家重点实验室；同步规划建设“冰雪运动科学研究中心”，瞄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建设目标，依托学校气膜滑冰馆和合作雪场，开展冰雪运动科技攻关和竞赛服务工作，为学校师生提供了更广阔的科学研究空间和学术领域，为首都普及推广冰雪运动提供科技支撑和专业技术服务保障。

七、坚持惩防并举，强化过程管理

我校学风建设工作中，对于学术不端行为坚持预防为主、教育与惩戒结合的原则，在实际工作中始终将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教育作为研究生导师、教学科研人员和管理人员培训的必要内容，以多种形式开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展教育、培训。在科研项目申报、项目实施、课题结项、绩效评价等各阶段，建立对项目负责人、咨询专家等主体的信用记录，作为项目立项、科研经费审批和专家遴选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并与间接费用核定、科研经费结余资金使用、督查等挂钩，如项目负责人等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出现学术不端等行为，将纳入科研信用体系进行管理。教师凡在科研工作中被诊室为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等的，实施师德“一票否决”。经学校认定构成违反师德行为，被师德“一票否决”者，师德考核不合格。师德考核不合格的，当年年度考核不合格，取消个人当年奖励绩效津贴；教师选聘、人才引进工作中，不予聘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岗位聘用、导师遴选、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及各类高层次人才计划推选、干部选拔等工作中，取消评聘资格；学习培训、境内外研修等工作中，取消申报资格；通过违反教师职业道德的途径获取的荣誉称号、科研项目，要提请表彰单位、立项单位按有关规定予以撤销；获取的经济利益，要予以追缴或清退；情节严重或影响恶劣的，依照相关规定给予行政处分。2020年，我校未出现违反学术道德、学术不端的行为。

学风建设是一项至关重要的工作，也是一项长期任务，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各部门联动、密切配合、各负其责、齐抓共管，推进我校学风建设的持续深入开展，为我校建设中华体育精神和奥林匹克精神融合发展的世界一流体育大学奠定了基础，提供了保障。

首都体育学院

2020年12月31日